



市发改委举办党纪学习教育第1期读书班暨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领会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引导党员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力，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切实将党纪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4月18日，市发改委举办党纪学习教育第1期读书班暨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委党组书记、主任张文哲同志进行了开班讲话，结合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提出了要求，通报了第一季度全市经济运行、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等方面工作情况。委党组成员、副主任王志强同志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重要思想的有关论述。

结合举办第1期读书班，委党组成员、驻委纪检监察组长李晓燕同志结合新修订的《条例》，围绕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新旧《条例》内容对比、“六大纪律”的关系等方面进行了1次专题辅导解读，进一步加深了党员干部对《条例》的认识和理解。

会议强调，委属各党支部要充分运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抓好对新修订《条例》的研学、党支部要利用集中学和研讨交流等多种形式开展学习，全委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条例》修订的重点内容，要切实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树立正确权力观，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做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

专题学习会还就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进行了规范，对举办好党支部层面的专题读书班提出了要求，并组织了2次个人自学。

